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府工新三字第1101139950A號

附件：南區SC-19-8m道路接SC-18-8m道路(中段)工程第2場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



主旨：公告「南區SC-19-8m道路接SC-18-8m道路(中段)工程」第2場公聽會會議紀錄(詳后附件)。

依據：依據內政部99年12月29日台內地字第0990257693號令發布之「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辦理。

公告事項：本府為興辦「南區SC-19-8m道路接SC-18-8m道路(中段)工程」開闢工程，於110年9月13日(星期一)下午3時0分，假臺南市南區區公所三樓禮堂(臺南市南區明興路2號)舉行第2場公聽會，公聽會會議紀錄特此公告周知。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會、局主管決行